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

一、限制性股票计划的分配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首次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二、核心技术人员					
刘博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	0.54%	0.01%
杨勃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	0.54%	0.01%
三、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共 349 人)			148.80	80.43%	1.89%
预留			34.20	18.49%	0.43%
合计			185.00	100.00%	2.35%

注：

1、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2、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7 日